

◎闲情偶记

忙里偷闲

今年北方天气变化飘忽不定。往往刚刚还是天高云淡,阳光明媚,紧接着就是一阵猝不及防的大风,飞沙走石刮黄半边天,温度亦如过山车般,忽热忽冷。身上的衣服是减了又增,令人无所适从。直到过了芒种,有了些许溽热,方才感到夏日的来临。所谓“言芒种一过,便是夏日了”。

芒种一词,最早出自《周礼》:“泽草所生,种之芒种。”东汉的经学大师郑玄这样解释道:“泽草之所生,其地可种芒种,芒种,稻麦也。”意思是夏熟的麦子该收了,夏播的水稻该种了。这个节气,注定是和农耕分不开的。

即使自己打小未曾参与过农活,但也爱种些什么。小时候,吃完桔子剩下的桔核,种在盆里,按时侍弄,眼见着生根发芽,二十几年过去,如今已长成了一人多高,放在家里也是独特盆景;未成家时,也在父母家不过几平方米的小院里,搭架子,架西红柿苗,间隙里种些绿叶菜,都是好种易活的时蔬,打理的不亦乐乎;再后来小院做了硬化,移来两棵李子树,一旦入夏后,花褪残红,青果满枝,只需做好日常的养护,就可等待秋天的成熟与收获。这些日常琐事,被深埋在光阴里,仿佛一经历过节气更迭,就会从记忆里苏醒。每每想起,便有一番别样的感慨。

白居易有诗“田家少闲月,五月人倍忙”。城市里的人们可以脱离农活,但却难逃一个“忙”字。做文员这几年,手头的工作繁杂而琐碎,匆匆完成一项,其他的内容又排山倒海的安排过来。往往是按下葫芦浮起瓢,忙得顾此失彼。一晃这么多年过去,却碌碌无为,不管手头这些活是否有意义,但带来的焦虑却真实而巨大。一恍惚,鬓发已斑。

人生道路上的停顿,有时比奔忙要重要。听听内心真切的声音,将自我和繁杂隔离开,能做些什么,又该做些什么,需要由着心意,给自己一个明确的方向。

与“忙”相对的则是“闲”。繁体的闲字,是门中有月。说文解字里指的是“开门月入,门有缝而月光可入。”给内心一些空间,倚门观月,复苏对日常细微的感触。毕竟,生活除了忙碌,还有闲适与自在。

人到中年,鲜有“世界那么大,我想去看看”的冲动,但遇事也不必太焦虑。就像现在的夏日午后,点一盘刚买的檀香,泡一壶陈年的小青柑,听一首久违的老歌。懒懒坐在书桌前,信手抽出一本,想读哪页就读哪页,随性不苛刻。

老舍说:一辈子很短。要么有趣,要么老去。愿我们都能静静地,闲下来,且把荣辱沉浮都放逐到九千里之外,让身与心两相安,这或许是对自己的最好的成全。文/张超

◎青青左岸



且行且珍惜

一场雨,城市道路有些湿滑。开车路过滨河路,路不宽,两侧小区,平时车不多。

拐过红绿灯,驶入滨河路。小雨中的滨河路好像没以前通畅,跟着前车,走走停停。雨刮不紧不慢地在玻璃上划着。

行至滨河路路首,来往车似乎都在避让。莫非雨中有车辆剐蹭小事故?这天水汽朦胧,视线不太好。

往前溜着车,快到事故点斑马线一侧,我看清楚了,原来是一位黄马甲快递小哥连人带车摔倒在路边。

那戴眼镜的快递小哥湿淋淋瘫坐地上。电动车横躺路边。后车架黑黄色的收纳箱摔开了,洒了一地塑料饭盒,有的已经破了。顺着黄色帽子,雨水打湿他的脸。镜片模糊,能感受到他的沮丧。

周身已经湿透,他干脆坐在湿漉漉马路上,点燃一根烟。

来往车从他旁边绕行,没有人按喇叭。擦着路沿,缓缓通过,为的不激起地面上一点积水。隔着有雾气的窗玻璃,短短一刻,犹如电影里那些擦肩而过片段镜头。

想起那年经常往返赣南山里,也是这样雨季。国道修路堵车,车辆走走停停,到了饭点。沿路人家便沿途张罗着小食,玉米、红薯、馒头、水果,还有提着开水,临时冲着碗面。车停这一段,车外热闹。顺侧窗望去,一些人忙着车内车外买卖。忽然有个山娃,个子不过齐到大人腿。提着竹篮,一路仰望,小雨中有些跌跌撞撞。

近了,我看见山娃急切目光,失落中带着期许与希望。竹篮里装着纸饭盒,毛巾搭着,走得急了,也许力量不支,泼泼洒洒,早没卖相。

我们车在后,临窗人也发现了这山娃。兴许想起自家娃此时正端坐课堂,衣食无忧。“这娃,你这几份盒饭我们都要!”山娃眼神充满了喜悦。嘴里嘟哝着,谢谢。盒饭尚有余温,辣椒豆干蔬菜都凉了。泼洒在盒边还有一层雨水气。

端着饭盒,望着山娃披着雨衣,提着竹篮,蹦跳着远远离去。

一次,隔了多年的友人相见,举着杯聊着聊着,相互打量,忽然感觉时间停止了。人到中年,似乎并不是都能成为当初自己想要的样子,既有着许多生活尴尬。生当努力,随着时间,未达的目标也在渐渐实现。生活不易,且行且珍惜。文/杨钧

◎人生感悟

中年的凝视

越来越喜欢往山上走。

离城10多公里外,有绿海连绵的大山,向我发出一波一波的脉冲。大山上有树,哨兵一样的凛凛阵列,香樟、泡桐、槐树、黄杨、黑荆树……植物的大家族们,在山上和睦地相处。去山上次数多了,树与人,似乎彼此之间有了灵犀。每逢我去山上,枝叶摇曳多姿,婀娜起舞,感觉似在跟我集体打招呼,内心就会被漫山的深绿浸透,人在冥想中活成了植物的神态。

几年前看过一篇报道,台湾一个人做了研究,他说植物也是有情感的。这个人在家中养了两盆绿植,他对其中一盆绿植每天柔声细语说话,好好长,乖乖长啊,而另一盆绿植,他每天恶言恶语。两盆植物发生了奇怪的变化,温柔对待的那盆植物生长得郁郁葱葱,诅咒的那盆植物似乎失去了自信,很快枯萎了。看报道的那年,正是我诸事不顺时,心里总是多了对命运的抱怨。这篇报道给了我启示,在命运迁徙的河流中,我把心态尽量置于柔和放松的境地,多多体谅他人的艰辛不易,反省自身杂念与欲望困顿中的肉身缺陷,河流浩荡中,河床拓宽了。

也就是那一年起,我喜欢去山中看树,每一棵树俨然都是立于大地之上的一个人。我深深地对树们凝视,完成了自己的精神自愈。特别是一些盘踞在山中老态龙钟的大树,它们与我有亲人一样的感受,铠甲一样的层层树身,总忍不住摸上一把,掌中全是树上苔藓,让我想起老去亲人们的老年斑。

这些年,像我这样对树安静凝视的时间已不多。比如,望手机屏幕的时间,是望星空时间的数倍。在一些微信群朋友圈里幽灵一样出没,于不断窥探他人晒出生活的蛛丝马迹中莫名地生出空虚焦虑。看手机次数一旦太多,就会伤一个人体内的元气。真是如此。在网络碎片化浏览的磨磨蹭蹭中,一天的时间就成了指间漏掉的沙,人会变得懒散无根。

尽管删删减减了不少微信好友,在微信群里躺着的还是有好几百人,个人之间单独聊聊天太少,似乎不断稀释了那点越来越淡漠的想法。网络有时也是诞生表演的场地。比如一个友人,一年之中从没一句单独问候,但在一个群里却屡次邀请我到哪里哪里聚聚,引得群里“众亲”一片点赞。同样,我也给不少“群友”机械性强迫性地点赞,担心一旦不点赞,彼此关系就会生疏,事实却是在网络里格式化的点赞中,失去了生活中有温度的交往。不少亲戚也是如此,平时

在微信上打打招呼,发出一些网络上的表情符号,冲淡着往日亲亲热热来往的纯朴感情。

人心浮躁的时候,在大自然那里或许可以得到补偿。

凝视一棵树,全身涌流着汁液水分,树在俯首向心,养育自己的根,根上有水,供养着一棵树。

在川流不息的人生里,其实每个人都是以一棵树的姿态在独立生长,根须触着根须,那是我们人世的牵扯。

我凝视那些让我牵肠挂肚的“树”。

84岁的父亲,被自己的肉身困陷在沙发里,因为严重的痛风症,脚踝上长满了痛风石,行走不便带来的痛楚,让父亲愈发寡言了,与母亲整日默默无语中陪伴,白天盼天黑,天黑盼天亮,有时困倦之中突然嘟囔一声,没啥意思了。有天我去看望,见父亲怀抱着一本老影簿痴痴凝望,眼神迟缓移动,目光幽蓝沉沉,他往往就靠这样翻看老照片的动作,打发一天慢吞吞的光阴。见我去了,父亲指了指一张照片示意我看,那是我7岁那年的夏天,去当年县城父亲所在的机关,在一家叫做“红星”相馆里拍摄的,照片上的我,白衬衣的扣子扣到了颈上,木讷表情中似乎还有着对人流熙熙县城的不适。与父亲对坐一起,一时无话可说,他突然烦躁地挥挥手,你走吧走吧,来看我干啥哟。我冲动之下起身,准备真的就走了,开门后,回头望见父亲歪过头,正可怜巴巴地望着我。那一瞬间,我望见往日威严面孔的父亲,长得跟老太太一样和善慈悲的面容了,皮肤松弛下垂,目光呆滞讨好。我又转身坐了下来说,爸,我们聊聊。我见父亲浑浊的眼里,浮起了一层光。

父亲,还有老去的亲人长辈,就是这样一棵棵日渐老去的树,岁月里的风雨雷电,铭刻在那些布满沧桑年轮的树身上。

友人老周,曾经在博客里写过一篇文章,那篇文章的名字叫“爸爸最怕死”。今年54岁的老周,有一个智障的儿子,在那篇文章里,老周说,一旦自己和妻子走在了儿子前面,儿子又该如何去面对人世。我偶尔去周家,看见老周就那么长久凝视着做着各种怪相表情的儿子,爱怜的目光仿佛要把儿子融化进去。老周也是家里遮风挡雨的一棵大树,还在护佑着他心里的那棵小树。

中年岁月,人间万物,请给我凝视的时间,凝视过后,我懂得该做什么了。文/李晓

◎那年那月

刘美美的小院子

这些毫不相干的事物,是我一天中所经过的。

早晨去村里下乡,沿枝条乱

发的村道,进到一个废弃的村子。三十多年前,我在刘美美家住过一晚,就是图片上的这个小院子。那时,柴门被花草所掩,狗从茂密的柳窠子忽然伸出头来。

它的眼神很清澈,像刘美美端给我的那碗水。它也没有吠,只是望了我一会儿,身子一沉,又埋在了草木里。这一回,我刚一进废墟,一只狗就斜里蹿将出来,脏兮兮的,嘴上粘着一截胶带纸。它的眼神空洞而迷茫。它不是野狗,但我看出它已经没有了主人。搬迁让它失去了曾经的生活和秩序。它吠了很久,我相信,它不是不友好,而是太久没有看到生人了。它熟识的一切,消失得太快,就像它的主人,命运的转折,猝不及防,天翻地覆。

刘美美是一个健康美好的女人,她把新被褥从箱底翻出来,又把碗筷重洗了一遍,让我使用。她照顾着鸡羊猪狗瓜果花菜公公婆婆儿女女,我甚至觉得千山万水被她理了一遍。

我没想到三十年后还会踏进她家的院子。我知道煤矿开采,她家成了征地户,这院子就废弃了。小院子像一座农耕博物院,被遗弃的朴素的结实的农具,落了一地。用一个朋友的话说,“曾经最珍贵的东西,现在是垃圾!”在村口,我看到了巨大的耸立在黄土高坡上的洗煤仓,穿梭的车流,荡起千年的黄尘,有一群羊从一条废弃的村道上穿过。不远处新修的水泥路边,百多年的柳树下有一个组合的豪华卫生间,一个松松垮垮的妇女出了卫生间,手上有半个西瓜。我想拍一张照片,她把我阻止了。听口音,她是一个南方人。我问开小超市的一个村里人,他说这个女人是煤矿上的保洁员,夜里兼陪师。兼陪师是个新名词,也是个暧昧的词,有想象力的朋友比我体会的更深。

开面包车送客的二满良原先在村里有十几亩地,征地后,他买了一辆商务面包车,每天接送煤矿上进的各路客人。他忙得不亦乐乎,和我说了几句话,就忙着揽客去了。我想问问刘美美的近况,他说你去城里找,她开着一个超市,承包给一个浙江人了。每天日进斗金,白天梳梳头,晚上抹抹油。手上戴着八个金镏子。说完,一踩油门,接客人去了。

我接到一个电话,一个小时后,离开村子,乘上了高铁,又一个小时后,我站在博物馆开阔的大厅里,迎面碰到的是从飞机上刚刚下来的朋友,七个小时前,他刚刚从西半球回到东半球。接过他递过来的来自西半球的湿润的弥散着酒精味的纸巾。他说我的额头上有一绺灰尘。我知道,我进刘美美家的废弃凉房时,屋梁上垂下的一个木橛子撞了一下我的额头。文/王建中